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发挥决策和监督作用，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稳定发展。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公司年度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5 亿元，相比去年同期下降 9.74%，在面临复杂国内外环境和单一客户不利影响因素下，充分体现了公司的经营韧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 2.9 亿元，同比上升 4.37%，公司净利润保持稳中有增，主要来自于公司长期自动化设备投入带来的人力成本节约、公司研发创新带来的劳动生产率提升、公司精益管理的经营策略、以及公司生产物流服务和智能物流装备双轮驱动带来的协同效应等积极因素；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7 亿元，同比提升 0.85%，体现了公司较为扎实的业务基本面和良好的现金管理水平；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8.4 亿元，同比增加 14.2%，净资产 30.2 亿元，同比增加 6.12%，资产负债率 32.2%，经营情况继续保持稳健。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五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通过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2-6	1、 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4-19	1、 审议《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审议《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4-25	1、 审议《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8-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 审议《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延长授信期限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10-24	1、 审议《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按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执行了决议。

（三）专业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审核定期报告和财务决算报告，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审计相关事宜，对公司财务管理和审计工作起到了重要的监督作用。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一次会议。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聘任提出建议，确保公司管理层的素质和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制定和审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考核方案，对其工作业绩进行评估和考核，激励管理层积极履行职责，推动公司发展。

4、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一次会议。结合公司内外部环境，研究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对重大投资项目、业务拓展等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指导。

三、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充分的审议和表决。在2024年的董事会会议中，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况。

独立董事积极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工作，定期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交流，深入了解公司发展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四、 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执行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和经营活动的合规性。

（二）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2024年，公司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和各项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五、 2025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

1、进一步扩大研发投入。围绕数字孪生、行业大模型和场域智能体的构建打造，打造自有行业大模型。全面提升生产物流的透明度和可控性，实现从现实场景到数字世界的无缝连接，为智能化决策提供坚实基础，打造更加高效、智能、绿色的场域智能体，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2、扩大核心城市智能仓储网络。继续贯彻“新基建、碳中和、机器换人”战略，进一步扩大自动化仓储网络体系。在部分核心城市，海晨将结合自身长期积累的物流自动化技术优势，充分利用机器人、物联网和数字孪生技术，继续打造“场域智能体”，大幅提升公司仓储运营的效率 and 稳定性。同时，结合碳中和目标，公司还将优化能源使用结构，推动绿色仓储建设，减少碳排放，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双赢。

3、积极拓展国内与国际市场业务。基于公司在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等行业的长期积累和技术优势，海晨将继续大力拓展国内和国际市场业务，不断扩大业务规模，服务中国及全球高端先进制造业企业客户。在国内市场，公司将依托其领先的智能物流与供应链管理能力和进一步深化与行业头部企业的合

作，提供定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和物流智能装备产品，助力客户提升生产效率和供应链韧性。在国际市场，公司将继续推进全球化布局，在东南亚、北美等关键市场建立本地服务网络，优化跨境物流链路，提升国际业务的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

（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董事会建设，优化董事会组成和决策机制，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和科学性。

2、进一步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加强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研究和决策，强化对公司管理层的监督和考核。

3、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风险管理体系，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

（三）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1、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及时、准确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发展动态和经营成果，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可度和信心。

2、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公司工作，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3、加强公司品牌建设和市场宣传，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和知名度。

2024年，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董事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履行了职责，推动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2025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应对市场挑战，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